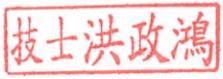


## 附錄六、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環境生態異常狀況處理原則表

基本資料	工程名稱	璀璨明珠悠活休憩點統包工程			
	設計廠商	吳旗清建築師事務所			
	基地位置	地點：澎湖縣馬公市國宅段288-1地號 TWD97座標 X： <u>107236</u> Y： <u>2603900</u>	工程預算 (千元)	3,030千元整	
	工程目的	優化自行車旅遊環境與發展特色旅遊活動，展現地景美學以塑造澎南景區的自明性，打造緊密結合地景藝術及環境空間。			
	工程概要	展現地景美學以塑造澎南景區的自明性，打造緊密結合地景藝術及環境空間。			
生態異常 狀況處理 原則	異常狀況類型	擬定處理原則			
	生態保護對象異常	工程期間，如生態保育措施自主檢查時、施工人員自行發現或經由民眾提出生態環境產生異常狀況，須填寫環境生態異常狀況處理表(附錄七)提報工程主辦機關，並通知生態團隊協助處理。  本案施工過程若發現現場生態環境受工程作業影響而產生傷害時，應立即停止施工作業，同時報請相關單位研議對策，並進行複查，直至異常狀況處理完成。如生態保護對象異常或有任意捕捉野生動物之情事，除通報生態團隊與相關單位外，第一時間亦須將環境狀況記錄下來(拍照、錄影等)，以利後續釐清相關責任。			
	任意捕捉野生動物之情事				
	因本工程相關廢棄物導致環境危害				
	施工便道闢設不當				
	環保團體或在地居民陳情等事件				
	其他_____				
設計單位簽章:		 			
生態背景單位簽章:		 			
		管理處複核	承辦人:		
			課長:		
			處長:		